股票简称:凯盛科技　　证券代码:600552　　公告编号:2021-027

凯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续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蚌埠中恒新材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蚌埠中恒")
- 本次担保金额:20000 万元,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5554.85 万元。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2018 年 9 月 18 日,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提供续担保的议案》,同意为子公司蚌埠中恒新材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 20,000 万元,担保期限三年。现担保期届满,蚌埠中恒申请公司继续为其提供 20,000 万元担保。本次续担保不会增加公司对外担保总额。公司拟为其提供续担保,有效期三年,自 2021 年 9 月 18 日至 2024 年 9 月 17 日,担保额度在担保期限内可滚动使用。具体担保事项,由蚌埠中恒依据资金需求向银行提出申请,并与本公司协商后办理担保手续。

2021 年 8 月 6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全体 7 名董事以 7 票通过,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提供续担保的议案》。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本次担保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名称:蚌埠中恒新材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永和

注册资本:35142.7217 万元

住　所:蚌埠市龙锦路东侧

经营范围:无机新材料的技术转让、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及相关产品的生产、销售等。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蚌埠中恒总资产为 133,983 万元,负债总额为 54,219 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为 8,052 万元,流动负债总额为 53,658 万元),净资产为 79,764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40.47%。2020 年 1 至 12 月累计实现营业收入 77,468 万元,实现净利润 4,618 万元。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蚌埠中恒资产总额 140,437 万元,负债总额 57,572 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为 10,097 万元,流动负债总额为 57,128 万元),净资产总额 82,865 万元,资产负债率 41 %,营业收入 43,308 万元,净利润 3,100 万元。

被担保人蚌埠中恒新材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系我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三、担保的主要内容

为全资子公司蚌埠中恒提供 20000 万元担保,担保有效期三年,自 2021 年 9 月 18 日至 2024 年 9 月 17 日,担保额度在担保期限内可滚动使用。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后,蚌埠中恒在签订贷款协议时,由公司审核同意后为其签署担保协议。

四、董事会意见及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为蚌埠中恒续担保是其生产经营所需,符合公司发展的需要,同意为其提供担保。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意见如下:

本次提供担保的被担保人为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全资子公司,公司为其提供担保是为了满足子公司向银行及金融机构申请银行授信以及项目贷款等事项需要,属于正常生产经营的合理需要。本次担保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担保风险总体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我们同意根据《公司章程》及《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的有关规定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五、公司累计对外担保金额及逾期担保的金额

截至 7 月 31 日,公司累计对外担保为 125,927.63 万元(不含本次担保额度),全部为上市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49.68%。目前公司无逾期担保。

六、备查文件目录

1、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凯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8 月 10 日

证券代码:600552　　证券简称:凯盛科技　　公告编号:2021-028

凯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 年 8 月 25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1 年 8 月 25 日　14 点 30 分

召开地点:蚌埠市黄山大道 8009 号 公司办公楼三楼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1 年 8 月 25 日

至 2021 年 8 月 25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续担保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以上议案已于 2021 年 8 月 10 日披露于《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特别决议议案:1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2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0552	凯盛科技	2021/8/18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手续:凡符合出席会议条件的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授权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授权人股东账户卡及身份证(可为复印件);法人股东持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授权委托书(加盖法人印章)、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按上述要求用信函、传真方式办理登记手续(烦请注明"股东大会登记"字样)。

2、登记时间:2021 年 8 月 24 日(上午 8:30-11:30 下午 2:30-5:00)。

未登记不影响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股东出席股东大会。

3、登记地点:安徽省蚌埠市黄山大道 8009 号 办公楼三楼董秘办。

六、其他事项

1、本次会议会期半天。

2、与会股东所有费用自理。

联系电话:(0552)4968015

传真:(0552) 4968015

联系人:王伟　　林珊

特此公告。

凯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8 月 10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凯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1 年 8 月 25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续担保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2021 年 8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公司代码:600552　　　　公司简称:凯盛科技

凯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http://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凯盛科技	600552	方兴科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伟	林珊
电话	0552-4968015	0552-4968015
办公地址	安徽省蚌埠市黄山大道 8009 号	安徽省蚌埠市黄山大道 8009 号
电子信箱	Dev-ww@ctiec.net	4082660@sina.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8,296,784,726.89	7,533,129,776.66	10.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581,664,490.56	2,534,603,118.42	1.86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3,385,247,820.03	1,989,998,410.48	70.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4,086,950.83	47,120,648.09	78.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7,265,953.05	12,659,162.36	431.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677,074.40	24,542,744.77	281.6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26	1.87	增加 1.39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01	0.0617	78.4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101	0.0617	78.44

2.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34,70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安徽华光光电材料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1.83	166,755,932	0	无	0
中建材蚌埠玻璃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39	33,510,646	0	无	0
欧木兰	境内自然人	1.74	13,273,433	0	无	0
万国鹏	境内自然人	1.27	9,666,700	0	无	0
郑天云	境内自然人	1.23	9,391,300	0	无	0
凯盛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00	7,653,725	0	无	0
陈雷	境内自然人	0.93	7,101,536	0	无	0
禤新洲	境内自然人	0.88	6,696,383	0	无	0
王晓晖	境内自然人	0.77	5,905,000	0	无	0
张素清	境内自然人	0.55	4,226,144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凯盛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与安徽华光光电材料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中建材蚌埠玻璃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属于一致行动人。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21 上半年,公司紧紧围绕高质量发展的主基调,认真落实玻璃新材料"3+1" 战略布局,聚焦主营主业,加快创新步伐,深入践行"三精管理",扎实推进重点工作。随着公司所处行业细分领域市场景气度不断提升和内部潜能的持续释放,两大业务板块齐头并进,销售订单饱满,部分产品供不应求、量价齐升。在去年收入利润双创历史新高的基础上,今年上半年再上新台阶,实现营业收入 338,524.78 万元,同比增长 70.11%;实现利润总额 15,074.10 万元,同比增长 88.11%;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408.70 万元,同比增长 78.45%;实现扣非归母净利润 6,726.60 万元,同比增长 431.36%。

(一)核心业务大幅增长

新型显示:

报告期内,公司新型显示收入利润双创历史新高。公司始终坚持围绕大客户、大订单战略,平板电脑显示模组领域领先地位持续增强,市场占有率上升到约 17%;笔记本电脑显示模组领域,大客户开发再有新突破,与国际知名客户形成战略合作,出货量大幅增长,同时成功导入国际知名客户代工新业务,成为新的利润增长点;AIOT 显示模组领域,成功突破世界顶级智能语音客户,进入其采购体系,有望在 5G 时代实现新的突破增长;通过精益经营和数字化工具推广,工厂效率和损耗进一步改进,制造成本持续下降,主营产品毛利率持续提升;通过预判市场,布局产能,锁定液晶面板和 IC 等紧缺资源,保障产品交付稳定。

应用材料:

报告期内,公司应用材料主要产品产量同比增长 30%左右,销量同比增长超 30%。电熔氧化锆主要原料紧缺,市场波动较大,公司作为行业龙头企业,始终保持原料的稳定供应和产品的优良品质,订单量大幅增加。稳定锆依靠主要原料的稳定供应和过硬的品质保证,客户评价度高,订单量较去年同期大幅增加,市场占有率持续提高。球形石英粉不断改进生产工艺技术,产能和品质持续提升,顺利通过多家高端客户审核,随着球形石英粉扩建项目顺利建成投产,生产规模位居全国前三,销量大幅提升,成为新的利润增长点。抛光粉依靠晶体稳定、切削力强、寿命久等品质优势,稳定为国内规模较大的 TFT—LCD 液晶玻璃面板减薄厂和手机盖板厂供货。

(二)科技创新激发内生动力

公司持续开展科研攻关,在表面抗菌触控模组、车载触控模组和 Metal mesh 触控模组等方面取得突破,Mini-LED 背光模组项目取得初步成果,5.44 寸 AMOLED 模组产品已经开发,显示模组产品持续开展高屏占比、超薄、高亮度技术等方面的技术提升。

应用材料板块自主研发的纳米复合氧化锆产品通过客户认证;正在推进半导体用高纯合成硅材料量产项目的准备工作;正在进行 TFT-LCD 玻璃基板专用稀土抛光液、水晶抛光粉、氧化铝抛光粉等新产品的研发,实现产品多元化。

在关键核心技术攻关方面,持续推进柔性可折叠玻璃盖板技术攻关,弯折半径、弯折次数和良品率持续突破,良品率行业领先。UTG 一期项目已具备供货能力,二期项目正有序推进。报告期公司受托管理蚌埠光电,保障了 UTG 原片稳定供应,确保产业链安全和自主可控。

(三)常态化开展疫情防控工作

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疫情防控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严格按照上级党委关于统筹推进常态化疫情防控的决策部署,结合公司实际,从严从实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开展关键时间节点提醒,尤其是重要节假日期间的疫情防控提醒工作。全面排查隐患,修订完善预案等工作,筑牢疫情防控和安全生产"双防线",确保了公司安全形势稳定向好。

(四)高质量党建引领企业高质量发展

深入学习领悟习近平总书记在党史学习教育动员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围绕"高标准高质量推进党史学习教育",将党史学习与国企改革三年行动和国有资本投资公司改革试点结合起来,与推进公司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结合起来,完成全级次任期制和契约化责任书签订工作,积极探索中长期激励约束机制,切实把学习教育成果转化为推动公司发展的动力。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以高质量党建引领企业高质量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获得的主要荣誉奖项:

中央企业先进基层党组织;中国建材集团优秀党建工作品牌;中建材(蚌埠)光电材料有限公司荣获国家制造业与互联网融合发展试点示范企业称号;"低阻超薄柔性触控材料研发与应用"项目荣获安徽省科技进步二等奖;"5G 高频覆铜板用高纯超细球形硅微粉"产品评定为 安徽省首批次新材料;蚌埠国显科技有限公司认定为安徽省绿色工厂;安徽方兴光电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和蚌埠国显科技有限公司认定为蚌埠市工业设计中心;年产 3000 万片柔性触控模组车间认定为蚌埠市数字化车间;蚌埠中恒获安徽省政府"黄山友谊奖"。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股票简称:凯盛科技　　证券代码:600552　　公告编号:2021-025

凯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
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凯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 2021 年 8 月 6 日上午 9:00 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夏宁先生主持,应参加表决董事 7 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7 人。公司监事、高管人员列席会议。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超过半数,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表决合法有效。

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了本次会议有关议案,经过投票表决,一致通过如下决议:

一、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和摘要

经与会董事投票表决,7 票通过,0 票反对,0 票弃权,100%通过。

二、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对照修订后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司将《公司章程》第七十九条进行相应修订。

经与会董事投票表决,7 票通过,0 票反对,0 票弃权,100%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关于为子公司提供续担保的议案

为全资子公司蚌埠中恒提供 20000 万元担保,担保有效期三年,自 2021 年 9 月 18 日至 2024 年 9 月 17 日,担保额度在担保期限内可滚动使用。

经与会董事投票表决,7 票通过,0 票反对,0 票弃权,100%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21 年 8 月 25 日下午 14:30 在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特此公告。

凯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8 月 10 日

证券代码:600552　　证券简称:凯盛科技　　公告编号:2021-026

凯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对照修订后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司拟对《公司章程》第七十九条进行相应修订,具体如下:

原公司章程条款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条款
第七十九条 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 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股东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应当及时公开披露。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没有表决权,且该部分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董事会、独立董事和符合相关规定条件的股东可以征集股东投票权。 征集股东投票权应当向被征集人充分披露具体投票意向等信息。禁止以有偿或者变相有偿的方式征集股东投票权。公司不得对征集投票权提出最低持股比例限制。	第七十九条 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 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股东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应当及时公开披露。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没有表决权,且该部分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董事会、独立董事和持有百分之一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者依照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的规定设立的投资者保护机构可以征集股东投票权。 征集股东投票权应当向被征集人充分披露具体投票意向等信息。禁止以有偿或者变相有偿的方式征集股东投票权。

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6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特此公告。

凯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8 月 10 日

公司代码:603657　　　　公司简称:春光科技

金华春光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春光科技	603657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胜永	杨勤娟
电话	0579-82237156	0579-82237156
办公地址	浙江省金华市安文路 420 号	浙江省金华市安文路 420 号
电子信箱	cgzqb@chinacgh.com	cgzqb@chinacgh.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528,356,530.27	1,237,055,630.75	23.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55,497,105.16	961,754,742.66	-0.65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560,555,466.28	301,221,107.50	86.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5,408,407.33	48,783,384.64	34.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3,714,165.31	45,879,514.28	38.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521,504.38	23,674,094.11	16.2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73	5.49	增加 1.24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9	0.36	36.1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9	0.36	36.11

2.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7,447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浙江春光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6.88	63,000,000	63,000,000	无	
陈正明	境内自然人	6.25	8,400,000	8,400,000	无	
金华市凯弘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5.28	7,095,340	7,095,340	无	
陈凯	境内自然人	4.69	6,300,000	6,300,000	质押	4,508,000
陈弘旋	境内自然人	3.13	4,200,000	4,200,000	无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全商业模式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其他	1.97	2,648,940	0	无	
张春霞	境内自然人	1.56	2,100,000	2,100,000	无	
袁鑫芳	境内自然人	1.56	2,100,000	2,100,000	无	
方秀宝	境内自然人	1.50	2,016,000	0	无	
杭州亘曦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亘曦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50	2,010,000	0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股东陈正明、张春霞为夫妻关系;股东陈凯和陈弘旋均为陈正明、张春霞之子,四者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袁鑫芳系陈正明姐姐的女儿;2、除上述情况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和一致行动的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657　证券简称:春光科技　公告编号:2021-031

金华春光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
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否
- 日常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该交易属日常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保障了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对公司持续经营不会产生不利影响。该交易不会对关联方形成较大的依赖。
- 需要提请投资者注意的其他事项:无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金华春光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春光科技")于 2021 年 3 月 25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20 日召开了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均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测的议案》,关联董事、关联股东均予以了回避。因公司日常经营业务需要,结合 2021 年上半年实际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同时对公司与关联方下半年拟开展的业务情况进行分析后,预计公司及子公司与苏州海力电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海力")、苏州佳世源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佳世源")、金华金磐开发区华佑宾馆(以下简称"华佑宾馆")等关联方之间需增加交易额度 3,550.00 万元。

(一)本次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预测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9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以 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测的议案》,关联董事陈正明、陈凯、张春霞回避表决。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决策程序规定,本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事先审核了《关于增加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测的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认为:公司预计的新增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系公司经营所需,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交易价格遵循公平合理、协商一致的原则,按照市场价格确定,不存在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关联交易对公司的独立性没有不利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董事会上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

我们与管理层就公司 2021 年上半年实际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及对公司与关联方下半年拟开展的业务情况作了必要的沟通后,认为公司增加预计的关联交易系公司经营所需,属于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交易对方资质良好,能够确保产品和服务的质量;交易价格按照市场价格确定,定价公允、合理,没有违反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没有损害公司利益以及中小股东的利益。该议案表决时,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决策程序合法,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其他规范的要求。鉴于以上,我们同意该议案。

(二)、本次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本次新增预计金额	新增后 2021 年度总预计金额	2021 年 1-6 月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及提供劳务	苏州海力	3,000.00	4,000.00	1,551.26
接受关联人提供住宿服务	华佑宾馆	50.00	50.00	-
接受关联人提供厂房租赁服务	苏州佳世源	500.00	500.00	188.01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1、苏州海力电器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唐龙福

注册资本:50 万人民币

住所:苏州市吴中区胥口镇繁丰路 499 号

经营范围:生产、销售:吸尘器及配件、电热水杯、电动工具、蒸饭机、电烫斗、煮蛋器、扫地机、家用电动器具;加工、销售:模具及配件;销售:化纤、塑料粒子及其制品;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2003 年 07 月 28 日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其总资产 3,102.45 万元,净资产 1,649.79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 8,749.37 万元,净利润 477.94 万元(未审计)。

本公司与苏州海力共同投资苏州尚腾,其中本公司持有苏州尚腾 55%的股权,苏州海力持有 45%的股权,从而苏州海力与本公司构成关联关系,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 条第(五)项规定的情形。

2、苏州佳世源实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唐龙福

注册资本:8000 万人民币

住所:苏州市吴中区胥口镇繁丰路南侧

经营范围:研发、生产、加工、销售:磁簧开关及部件,提供所售产品的技术服务;生产、销售:吸尘器及配件。(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2012 年 06 月 18 日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其总资产 8,000.00 万元,净资产 8,000.00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 0 万元,净利润 0 万元(未审计)。

苏州佳世源实业有限公司属于唐龙福控制的有限责任公司,从而与本公司构成关联关系,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 条第(五)项规定的情形。

3、金华金磐开发区华佑宾馆

投资人:张春霞

类型:个人独资企业

住所:浙江省金华市金磐开发区环城南路 1782 号玉润园 1 号楼 1 层局部 -6 层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住宿服务;餐饮服务;出版物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会议及展览服务;停车场服务;日用家电零售;日用百货销售;电子产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2014 年 04 月 15 日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其总资产 989.83 万元,净资产 -2.72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 5.10 万元,净利润 -2.72 万元(未审计)。

金华金磐开发区华佑宾馆属于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董事张春霞的个人独资企业,从而华佑宾馆与本公司构成关联关系,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 条第(三)项规定的情形。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1、公司向关联人销售商品及提供劳务的情况是:公司向关联方苏州海力销售吸尘器整机及提供吸尘器整机组装加工服务。

2、公司接受关联人提供住宿服务的情况是:公司接受关联方华佑宾馆提供宾馆住宿服务。

3、公司接受关联人提供厂房租赁服务的情况是:公司接受关联方苏州佳世源提供的租赁厂房作为整机业务的生产经营用地,租赁期限为 3 年。

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均以市场价为基础确定,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定期结算。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和目的

(1)公司收购苏州海力相关业务资产,根据协议,苏州海力以家电整机研发、生产和销售业务相关的所有设备设施等资产出资新设苏州尚腾,并将其 55%的股权转让给春光科技。同时,苏州海力需将现有家电整机客户转移至苏州尚腾,在客户转移完成前,原有客户订单由苏州海力继续完成,因此将产生苏州尚腾与苏州海力的购销交易,此交易属于完成收购的过渡期安排。

(2)公司接受关联方华佑宾馆提供的住宿等经常性服务是基于公司日常招待客人需要,将有助于公司业务的正常开展。

(3)公司接受关联方苏州佳世源提供的租赁厂房作为整机业务的生产经营用地,将有助于公司吸尘器整机业务的正常开展。

2、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遵循市场化的原则,在公开、公平、公正的基础上进行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广大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本期及未来的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亦不会影响上市公司的独立性。

特此公告。

金华春光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8 月 10 日

证券代码:603657　证券简称:春光科技　公告编号:2021-030

金华春光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
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之要求,现将金华春光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金华春光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998 号)的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 股)2,400 万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8.46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43,040,000.0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94,999,433.97 元。上述募集资金于 2018 年 7 月 24 日到账。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新股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 2018 年 7 月 24 日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2018〕247 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序号	金 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39,499.94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B1	18,300.14
	利息收入净额	B2	2,645.43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4,216.70
	利息收入净额	C2	239.70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22,516.84
	利息收入净额	D2=B2+C2	2,885.13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	19,868.23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	19,868.23
差异		G=E-F	0.00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金华春光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根据《管理制度》,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

2018 年 7 月 24 日,公司分别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市婺城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分行以及保荐机构中信建投共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一致,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1.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有 3 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 注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市婺城支行	405246200076	2,731,557.09	活期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分行	33050167674509180515	7,515,894.31	活期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分行	579901005010551	380,037.35	活期
合 计		10,627,488.75	

2.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用于越南 CGH 公司和马来西亚 CGH 公司募投项目相关账户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币种	银行账号	原币余额	期末汇率	本币金额	备 注
星展银行	美元	072-012740-4	21,517.12	6.4601	139,002.75[注]	活期
中国银行胡志民市分行	美元	100000600327217	727,755.00	6.4601	4,701,370.08	活期
中国银行胡志民市分行	美元	100000600327206	379,593.04	6.4601	2,452,209.00	活期
中国银行胡志民市分行	越南盾	100000600327193	162,822,927.00	0.0002806	45,688.02	活期
中国银行马来西亚分行	美元	100000400777728	3,063,054.15	6.4601	19,787,636.11	活期
合 计					27,125,905.96	

3.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在招商银行开立专项业务自动划转关联账户,存入余额 50,000,000.00 元,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本金	备注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分行	57990100508200029	10,000,000.00	大额存单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分行	57990100508200077	20,000,000.00	大额存单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分行	57990100508200094	20,000,000.00	大额存单
合 计		50,000,000.00	

4.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产品余额 100,000,000.00 元,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结构性存款名称	发行人	本金	理财产品类型	预计年化收益率
"汇利丰"2021 年第 4993 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保本浮动型	3.78%或 1.50%
合 计		1 \# "#,##0.00" 00,000,000.00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专项报告附件 1。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本专项报告附件 2。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已使用的募集资金均投向所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重大情形。

特此公告。

金华春光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8 月 10 日

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1 年 1-6 月

编制单位:金华春光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9,499.9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216.7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2,516.8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清洁电器软管生产建设项目-金华	是	21,794.64	15,869.97	15,869.97	1,233.36	12,468.27	-3,401.70	78.57	2020 年 12 月	674.56	[注 1]	否
清洁电器软管生产建设项目-越南			5,924.67	5,924.67	850.37	3,149.57	-2,775.10	53.16	2021 年 12 月	-	-	否
吸尘器配件生产建设项目-金华	是	14,245.44	6,045.42	6,045.42	1,068.58	3,133.38	-2,912.04	51.83	2021 年 12 月	692.58	[注 2]	否
吸尘器配件生产建设项目-马来西亚			8,200.02	8,200.02	668.17	2,508.00	-5,692.02	30.59	2022 年 12 月	-	-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3,459.86	3,459.86	3,459.86	396.22	1,257.62	-2,202.24	36.35	2021 年 12 月	-	-	否
合 计	-	39,499.94	39,499.94	39,499.94	\# "#,##0.00" 4,216.70	22,516.84	-16,983.11	-	-	1,367.14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1. 清洁电器软管生产建设项目-金华原计划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前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2020 年上半年受新冠疫情影响,厂房工程的建设进度、生产设备的采购以及安装调试工作均有所延缓,因此项目实际进度比预期进度有所延缓,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2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预计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为 2020 年 12 月 31 日之前。 2.清洁电器软管生产建设项目-越南原计划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2020 年受新冠疫情影响,厂房工程的建设进度、生产设备的采购以及安装调试工作均有所延缓,因此项目实际进度比预期进度有所延缓,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2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预计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为 2021 年 12 月 31 日之前。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期末使用募集资金购买但尚未到期的结构性存款余额为 10,000.00 万元,大额存单产品余额为 5,000.00 万元。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 1]清洁电器软管生产建设项目 - 金华项目基建工程已完成,公司根据市场需求变动情况,放缓相关设备购置进程,已购入设备产生了部分效益。

[注 2]吸尘器配件生产建设项目 - 金华项目基建工程正在进行中,公司根据市场需求变动情况,提前购置相关设备投入生产,已产生部分效益。

附件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21 年 1-6 月

编制单位:金华春光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前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入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清洁电器软管生产建设项目(金华)	清洁电器软管生产建设项目(金华)	18,794.97	15,869.97	15,869.97	1,233.36	12,468.27	78.57	2020 年 12 月	-	-	否
清洁电器软管生产建设项目(越南)	清洁电器软管生产建设项目(越南)	2,999.67	5,924.67	5,924.67	850.37	3,149.57	53.16	2021 年 12 月	-	-	否
合 计	-	21,794.64	21,794.64	21,794.64	2,083.73	15,617.84	-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清洁电器软管生产建设项目—金华" 原计划投资总额人民币 18,794.97 万元,由本公司实施,实施地点位于浙江省金华市金磐新区花台路以东、南二环以北,现将其中的人民币 2925 万元(约合美元 450 万)投入至"清洁电器软管生产建设项目—越南",本次变更后该项目的投资总额为人民币 5,924.67 万元(约合美元 885.28 万),即部分变更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越南 CGH 公司",实施地点为越南同奈省庄崩县江田工业区。 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变更已经 2021 年 3 月 25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经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及时进行了公告。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证券代码:603657　证券简称:春光科技　公告编号:2021-029

金华春光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金华春光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通知和会议材料于 2021 年 7 月 30 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1 年 8 月 9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黄颜芳女士主持。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监事会认为:1、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等各项规定;

2、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所包含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当期的主要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

3、未发现参与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泄露报告信息的行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春光科技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二)、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有序实施,不存在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该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春光科技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1-030)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三)、审议通过《关于增加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春光科技关于增加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1)。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特此公告。

金华春光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 年 8 月 10 日

证券代码:603657　证券简称:春光科技　公告编号:2021-028

金华春光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金华春光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和会议材料于 2021 年 7 月 30 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1 年 8 月 9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实际出席董事 7 人。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由董事长陈正明先生主持。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春光科技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二)、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春光科技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1-030)。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三)、审议通过《关于增加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春光科技关于增加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1)

表决结果:4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关联董事陈正明、张春霞、陈凯回避表决。

特此

春光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8 月 10 日